

南宁学院 10kV 进线电源改造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南宁学院 10kV 进线电源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已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 南宁学院，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招标编号：GXGL2021A-G261-Z

报建号（如有）：无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邕宁区龙亭路 8 号南宁学院

建设规模：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第二电源，将原有 10kV 电缆拆除改接至 10kV 龙大线马岭路 8 号开闭所间隔接电，电缆路径从马岭路 8 号开闭所(邕宁区银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面)顶管 2 回(MPP-180/12)至原有电缆井，利用原有电缆通道敷设 10kV 电缆(YJV22-8.7/15kV-3*300)至图书馆中心配电房高压柜。

合同估算价：218.2989 万元

要求工期：25 日历天，定额工期 25 日历天【备注：建筑安装工程定额工期应按《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TY01-89-2016）》确定，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证，且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

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为准。

标段划分：划分为 1 个标段

设计单位：广西弘燊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合法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输（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国家能源局或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含）以上、承修类五级（含）以上、承试类五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 贰 级以上（含本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3.2 业绩要求：☒ 无要求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

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专职安全员所投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

3.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 9 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评标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桂建发【2018】5 号）规定，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以评标阶段通过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的结果为准）【备注：此款可由招标人自主选择，如不采用，还须向本项目招标的监督部门说明理由】。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由潜在投标人的专职投标员在 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财务室 购买招标文件及相关技术资料。（电话：0771-4915100、4915200）；

4.3 招标文件（及相关技术材料）工本费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 0905 7400 039

银行行号：313611002051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8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开标地点为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2 本项目投标文件可采用 **现场递交** 或 **邮寄快递** 的方式送达，投标人自行选择递交方式，详见如下：

（1）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可自行安排授权代表（限 1 人）现场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并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如评标评审过程需要）。地址：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2）邮寄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投标人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子再次包裹已密封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子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效的电子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纸质表格。

4.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收件人：杨工，联系电话：0771-4915688。

5.选择邮寄的投标人视为对本项目的唱标记录直接确认，其签到时间为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具体时间以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签到表和唱标记录表中对投标人标注为“邮寄”字样。

6. 评标方式

综合评估法

7.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备注：该项为可选项】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8. 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ztb.gxi.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发布（公告发布媒体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体）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____	南宁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_____	南宁市龙亨路 8 号	地 址：_____	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邮 编：_____	530031	邮 编：_____	530031
联 系 人：_____	林老师	联 系 人：_____	杨灵洁
电 话：_____	0771-5900814	电 话：_____	0771-4915688
传 真：_____	/	传 真：_____	0771-4915558
电子邮箱：_____	/	电子邮箱：_____	gxguoli@126.com
网 址：_____	/	网 址：_____	/

2021 年 7 月 26 日